

新编法学教程



检察机关自侦经济犯罪案件
办案手册

陈兴实 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新编法学教程

检 察 机 关 自 侦 经 济 犯 罪 案 件 办 案 手 册

主 编 陈兴实

撰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陈兴实 胡春红

姜继莹 傅士阳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4年·哈尔滨

前 言

严惩严重经济犯罪是法律赋予检察机关的职能，是当前乃至今后一个很长时期内检察机关的主要任务。根据有关法律规定，检察机关直接受理查处的案件，包括贪污案、挪用公款案、受贿案、行贿案、介绍贿赂案、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隐瞒不报境外存款案、偷税案、欠税案、抗税案、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案、挪用特定款物案、假冒商标案以及检察机关认为应由其受理的其他案件等十三类。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和完善的过程中，经济领域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这就使得我国刑法原来所规定的一些经济犯罪在主客观方面，甚至在主客体方面都不同程度地发生了变化。为了更有效地打击犯罪，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几年来，我国立法、司法机关制发了大量法律、法规及有关司法解释和规定，增加了一些经济犯罪新罪名，修补了原有的一些不合时宜的法律规定。然而这些新增补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和规定都散见于单行文件中，存在分散、难于查检的缺陷，给司法实践工作带来了不便。鉴于此，我们编辑了这本《检察机关自侦经济犯罪案件办案手册》，立足于司法实践的基础上，比较系统地论述了我国检察机关管辖的十三类经济犯罪的具体犯罪构成以及办理这类案件应注意的问题，供有关人员办案参考。同时，我们还收集整理了现行有效的国家关于经济犯罪的法律、有关机关的指示、政策规定及“两高”的司法解释附在具体罪名之后。根据办案需要，我们还将办案细则、免诉规定、

赃款赃物移送处理、时效、标准等有关规定汇集在手册中。本手册选材比较广泛,排列科学,内容准确,资料详实,适用于各级人民检察院领导、各级院从事反贪污贿赂检察工作的人员及有关人员在查处经济犯罪案件中使用。

本手册由黑龙江省检察官培训中心陈兴实主编并统稿。

撰写编辑分工如下:

陈兴实:第一章、第二章、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

傅东阳: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

胡春红:第六章;

黄继荣:第七章。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难免差错,欢迎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贪污罪	(1)
第一节 贪污罪的概念和特征	(1)
第二节 贪污罪的刑事责任	(17)
第三节 办理贪污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21)
第四节 贪污罪与其它经济犯罪的界限	(46)
第五节 有关法规	(50)
第二章 挪用公款罪	(73)
第一节 挪用公款罪的概念和特征	(73)
第二节 挪用公款罪的刑事责任	(77)
第三节 办理挪用公款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78)
第四节 挪用公款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96)
第五节 有关法规	(99)
第三章 受贿罪	(110)
第一节 受贿罪的概念和特征	(110)
第二节 受贿罪的刑事责任	(123)
第三节 办理受贿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24)
第四节 受贿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130)
第五节 有关法规	(132)
第四章 行贿罪	(146)
第一节 行贿罪的概念和特征	(146)
第二节 行贿罪的刑事责任	(152)
第三节 办理行贿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53)
第四节 有关法规	(154)
第五章 介绍贿赂罪	(157)

第一节	介绍贿赂罪的概念和特征·····	(157)
第二节	介绍贿赂罪的刑事责任·····	(157)
第三节	办理介绍贿赂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58)
第四节	介绍贿赂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159)
第五节	有关法规·····	(160)
第六章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161)
第一节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概念和特征·····	(161)
第二节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刑事责任·····	(165)
第三节	办理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65)
第四节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169)
第五节	有关法规·····	(170)
第七章	隐瞒不报境外存款罪·····	(172)
第一节	隐瞒不报境外存款罪的概念和特征·····	(172)
第二节	隐瞒不报境外存款罪的刑事责任·····	(175)
第三节	办理隐瞒不报境外存款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76)
第四节	隐瞒不报境外存款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177)
第五节	有关法规·····	(177)
第八章	偷税罪·····	(179)
第一节	偷税罪的概念和特征·····	(179)
第二节	偷税罪的刑事责任·····	(180)
第三节	办理偷税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81)
第四节	偷税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182)
第五节	有关法规·····	(183)
第九章	欠税罪·····	(184)
第一节	欠税罪的概念和特征·····	(184)
第二节	欠税罪的刑事责任·····	(185)
第三节	办理欠税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186)
第四节	欠税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187)

第五节	有关法规	·	(187)
第十章	抗税罪	·	(188)
第一节	抗税罪的概念和特征	·	(188)
第二节	抗税罪的刑事责任	·	(189)
第三节	办理抗税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	(189)
第四节	抗税罪和其他犯罪的界限	·	(190)
第五节	有关法规	·	(190)
第十一章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罪	·	(191)
第一节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罪的概念和特征	·	(191)
第二节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罪的刑事责任	·	(193)
第三节	办理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	(193)
第四节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罪和其他犯罪的界限	·	(194)
第五节	涉税经济犯罪有关法规	·	(195)
第十二章	挪用特定款物罪	·	(207)
第一节	挪用特定款物罪的概念和特征	·	(207)
第二节	挪用特定款物罪的刑事责任	·	(208)
第三节	办理挪用特定款物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	(209)
第四节	挪用特定款物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	(210)
第五节	有关法规	·	(210)
第十三章	假冒商标罪	·	(212)
第一节	假冒商标罪的概念和特征	·	(212)
第二节	假冒商标罪的刑事责任	·	(213)
第三节	办理假冒商标案件应注意的问题	·	(213)
第四节	假冒商标罪与其他犯罪的界限	·	(214)
第五节	有关法规	·	(215)

附录:经济犯罪侦查有关法规 (227)

一、办案程序和管理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节录)..... (229)

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侦查的刑事案件管理制度(试行)..... (238)

人民检察院侦查贪污贿赂案件工作细则(试行)..... (242)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监外执行的罪犯重新犯罪是否需要

履行逮捕手续问题的批复

(1963年7月29日)..... (265)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被破坏的人民币可否全部由

法院留作罪证保管的复函

(1963年12月24日)..... (266)

《中华人民共和国逮捕拘留条例》

(1979年2月23日)..... (267)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人民检察院

逮捕、拘留人犯由公安机关执行的通知

(1979年3月17日)..... (270)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到外地逮捕人犯手续的几项规定

(1979年7月3日)..... (271)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执行刑法、刑事诉讼法中几个问题的联合通知(节录)

(1979年11月17日)..... (273)

公安部 关于管制、拘役、缓刑、假释、监外执行、

监视居住的具体执行办法的通知(节录)

(1979年12月28日)..... (274)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侦查羁押期限从何时起算问题的联合通知
(1981年3月18日) (275)
- 公安部、外交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处理会见在押外国籍案犯以及外国籍案犯
与外界通信问题的通知
(1981年6月19日) (277)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机关执行刑事诉讼法中
有关办案时限几个问题的综合批复
(1981年7月22日) (282)
- 最高人民检察院二厅 对打击经济犯罪中有关问题的解答(节录)
(1981年10月5日) (284)
-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走私贩私投机倒把和贪污案件
由刑事审判庭审理的通知
(1982年1月14日) (286)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如何处理有同案犯在逃的共同犯罪案件的通知
(1982年2月5日) (287)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加强在
看守所羁押的经济犯罪分子看管工作的通知
(1982年6月30日) (288)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贪污罪追诉时效问题的复函
(1982年8月19日) (290)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办理罪犯在服刑期间又犯罪案件过程中，
遇到被告刑期届满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
(1982年10月25日) (29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批捕外籍犯问题的通知 (1982年11月1日)	(292)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自侦案件的 起诉时限和有关免于起诉的几个问题的答复 (1983年1月16日)	(294)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中央政法委员会 办公室政法函(83)6号文件的通知 (1983年8月20日)	(29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刑事案件办案 期限的补充规定 (1984年7月7日)	(297)
关于刑事案件办案期限的补充规定草案的说明 (1984年7月7日)	(299)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机关自侦案件办案期限问题的批复 (1984年11月13日)	(303)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律师能否查阅检察机关 免于起诉案卷问题的批复 (1985年3月5日)	(304)
全国人大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执行《地方组织法》 中一些问题的解答 (1985年7月)	(305)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当前办理经济犯罪 案件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答(试行)(节录) (1985年7月18日)	(307)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及时查处在经济纠纷案件中发现的经济犯罪的通知 (1985年8月19日)	(308)

-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经济纠纷案件中发现
 违法犯罪必须严肃执法的通知
 (1985年12月9日) (309)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劳动人事部
 关于被判处管制、剥夺政治权利和宣告缓刑、假释
 犯罪分子能否外出经商等问题的通知
 (1986年11月8日) (311)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在审理经济
 纠纷案件中发现经济犯罪必须及时移送的通知
 (1987年3月11日) (312)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正确执行
 两个《补充规定》的通知
 (1988年1月27日) (314)
- 最高人民检察院一厅关于改变管辖后的办案期限
 是否重新计算的问题的答复
 (1988年6月9日) (315)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两个《补充规定》
 中有关几类案件管辖问题的通知
 (1988年10月22日) (316)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经济案件、法纪案件是否适用
 最高人民检察院(84)高检发(研)2号
 《关于在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斗争中具体应用
 法律的若干问题的答复》有关规定的批复
 (1988年12月1日) (317)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机关直接受理案件的
 请示、汇报问题的通知
 (1988年12月6日) (318)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不服免于起诉决定的 申诉案件复查问题的答复 (1989年3月28日)	(319)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纪律检查机关与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在 查处案件过程中互相提供有关案件材料的通知 (1989年9月17日)	(32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机关执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 刑事案件办案期限的补充规定》的一些问题的答复 (1989年10月16日)	(323)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对在押未决犯 不采用保外就医办法的通知 (1989年11月26日)	(325)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侦查的贪污、贿赂、 “侵权”、渎职等犯罪案件不使用收容审查的通知 (1990年3月21日)	(327)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不得以检察机关的名义为 当地追款讨债的通知 (1990年4月16日)	(328)
审计署、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 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通知 (1990年8月7日)	(330)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关于检察机关办理贪污贿赂、 “侵权”、渎职等案件的相互配合、协调 工作的规定》的通知 (1990年12月7日)	(334)

- 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侦查的刑事案件审查逮捕审查
 起诉工作暂行规定
 (1991年1月25日) (336)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下发《人民检察院办案工作中的
 保密规定》(试行)的通知
 (1991年9月20日) (339)
- 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建立偷税、抗税案件
 备案移送制度的通知
 (1991年10月21日) (344)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贪污受贿
 案件免于起诉工作的规定》的通知
 (1992年1月7日) (351)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严禁使用收审手段的通知
 (1992年3月9日) (357)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携款潜逃的贪污、贿赂等案犯
 及时立案、报告的通知
 (1992年6月18日) (358)
- 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出通知严禁越权办案插手经济纠纷违法捕人
 (1992年7月31日) (360)
- 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看守所
 检察、工作规范(试行)和《关于劳改、劳教检察
 工作实行经常化、制度化的意见》的通知
 (1992年10月7日) (361)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积极配合全国税收财物物价大检查
 依法查办偷税、抗税犯罪案件的通知》
 (1992年10月14日) (376)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贪污贿赂犯罪预防工作的通知
 (1992年10月30日) (378)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
 加强举报工作的决定》的通知
 (1993年3月27日) (381)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坚决制止利用检察
 职权乱收费乱罚款的通知
 (1993年7月2日) (385)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
 关于查处携款潜逃的经济犯罪分子的通知
 (1993年8月9日) (387)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贪污受贿案件免于起诉工作的
 规定补充修改的通知
 (1993年8月28日) (389)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认真查办单位行贿受贿犯罪案件的通知
 (1993年10月22日) (390)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大案要案查处工作的通知
 (1993年11月4日) (391)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离退休国家工作人员
 受贿罪案件有关问题的批复
 (1993年11月10日) (393)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法人犯罪检察工作的通知
 (1994年3月17日) (394)
- 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
 办理科技活动中经济犯罪案件的意见》的通知
 (1994年6月17日) (407)

二、赃款、赃物的处理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财政部
关于没收和处理赃款赃物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1965年12月1日) (411)
-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司法部关于查询、停止支付和没收个人在银行的存款
以及存款人死亡后的存款过户或支付手续的联合通知
(1980年11月22日) (415)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追回银行被抢、被盗、被骗、贪污、
丢失库款和金银行处理的规定
(1981年4月1日) (418)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再次重申追回银行被抢、被盗、被骗、
贪污、丢失库款和金银行处理的规定通知
(1987年7月2日) (420)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转发财政部(81)财预字
第155号复函的通知
(1981年9月4日) (422)
- 财政部关于追回的赃款赃物变价款上缴国库问题的复函
(1981年11月10日) (423)
- 公安部关于禁止从罚款、没收财物中提成留用的通知
(1982年6月16日) (424)
- 最高人民法院转发财政部《关于银行被抢、被盗、
被骗等追回款项处理问题的复函》的函
(1982年12月4日) (426)

-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抄转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
《关于个人用国库券抵缴赃款、罚款、补税和
抵还职工借欠公款的规定》
(1983年5月20日) (428)
-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没收储蓄存款缴库和公证处
查询存款问题几点补充规定
(1983年7月4日) (431)
- 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查询、冻结和扣划
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的银行存款的联合通知
(1983年12月28日) (433)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重申国家罚没收入
一律上缴国库的通知》的通知
(1985年4月13日) (436)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机关受理的经济案件经审(侦)查
认为不构成犯罪其非法所得财物如何追缴问题的批复
(1985年8月7日) (440)
- 财政部关于政法机关查获全民所有制单位没有报案的
被盗财物一律上缴国库的通知
(1986年3月12日) (441)
- 财政部关于罚没财物和追回赃款赃物管理办法
(1986年12月31日) (442)
-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自侦案件赃款赃物如何处理问题的答复
(1987年1月26日) (448)
- 财政部关于执法机关依法没收的国家禁止出口的文物
无偿交由专管机关处理的通知
(1987年4月1日) (449)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被告人亲属主动为被告人 退缴赃款应如何处理的批复 (1987年8月26日)	(45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单位负责人被追究刑事责任后单位 应否承担返还其预收货款的责任问题的批复 (1989年1月3日)	(451)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检察机关受理后被告人死亡的 经济犯罪案件赃款赃物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 (1990年6月12日)	(452)
全国人大法制工作委员会 关于如何理解和执行法律 若干问题的解答(四)(节录) (1990年6月15日)	(453)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一些检察机关越权办案 参与追讨债的情况通报 (1991年1月10日)	(454)
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 偷税抗税案件追缴税款统一由税务 机关缴库的规定 (1991年10月31日)	(458)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如何计算被盗手持或 移动电话机价值的批复 (1993年6月18日)	(459)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 关于查询、冻结、扣划企业事业 单位、机关、团体银行存款的 通知 (1993年12月11日)	(460)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国家计委 关于统一赃物估价工作的通知 (1994年4月22日)	(465)